三门峡市第二实验幼儿园

安全管理制度

一、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名单

组 长：杨 丽

副组长：刘新亚

组 员：徐阿娜

蒋玮瑶 王慧丽 郭娟慧 邵宪廷 各班班主任

二、安全制度

1.幼儿来园和离园值班教师负责照顾，交接班不能有空档，必须清点幼儿人数，作好记录，签字确认。

2.幼儿户外活动要有明确的目的；要注意动静交替；要适合幼儿的年龄特点，时间不宜过长，活动前后一定要清点幼儿人数，确保幼儿的安全。

3.向幼儿进行安全教育，不要打闹乱跑，进园后不得擅自离开幼儿园。增强幼儿自我保护意识，使幼儿知道幼儿园的名称.具体地址.父母姓名等，防止意外事故，提高幼儿自我保护能力。

4.加强每天晨.午检工作，教育幼儿不要带危险品来园（如：别针.纽扣.尖针.玻璃球.小刀.小豆豆等），防止异物落入鼻腔.口腔.耳内。

5.园内各活动室要定期用紫外线消毒，消毒时防止人员入内。

6.每天下班前要对全园各活动室进行检查。如：教室.厕所等，防止幼儿遗留在室内。

7.值班教师负责保管幼儿药物。给幼儿服药必须核对（姓名.剂量），防止发生错误。

8.园长每天早晚要巡视一遍园所，发现有不安全因素要及时处理，教师在活动中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报告。

9.意外事故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包括家长工作。然后必须写出事故报告，并根据产生影响程度.情节轻重给予处理。户外活动和放学由两位老师负责，其他时间由当班老师负责。

10.厨房严禁幼儿入内，热汤.热菜.热开水要放在幼儿碰不到的地方，开饭时一定要注意稍凉后再给幼儿吃，防止烫伤事故。

11.凡是幼儿经过的地方及活动场地要经常检查，不准乱放杂物。

12.幼儿玩大型玩具要加强监护，随时纠正幼儿的不安全动作，组织活动要有秩序。活动完后，要清点幼儿人数。

13.幼儿室内外活动时，教育幼儿不大声喧哗，要有秩序.不乱跑乱撞，划定活动范围，所有教师到位。

14.幼儿五个环节的安全防护措施一定严格执行，针对具体情况对幼儿加强常规教育，不得有半点疏忽。（就餐.就寝.入厕.户内外活动.出入园）。

15.坚持正面教育，严禁态度粗暴.动作生硬.体罚.变相体罚幼儿，杜绝因上述情况造成事故。

16.值班时不会客，不打.接电话，如有急事，须经领导同意后予以安排。

17.值班教师下班前，检查并关闭门窗.水管.电源等。